

正 本

發文方式：紙本郵寄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函

22065

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293之1號6樓

地址：33054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00號

承辦人：工程員 周芸

電話：03-3324700#3109

傳真：03-3324703

電子信箱：10044965@mail.tycg.gov.tw

受文者：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100051019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

主旨：檢送公開閱覽「桃園市中壢區仁愛段1047地號等1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（內壢第三市場公辦都市更新）公開評選實施者案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公告1份，敬請張貼周知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都市更新條例第13條規定辦理。

二、本案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公開閱覽自110年3月8日起至3月22日止，共計15日。

正本：中華民國全國建築師公會、臺北市建築師公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建築師公會、桃園市建築師公會、臺中市大臺中建築師公會、中華民國工程技術顧問商業同業公會、台北市都市計畫技師公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設計學會、中華民國都市計畫學會、社團法人新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臺北市都市更新學會、社團法人臺北市都市更新整合發展協會、社團法人台灣都市再生學會

副本：

市長鄭文燦

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處(室)主管決行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桃園市政府 公告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3月8日

發文字號：府都住更字第1100051019號

附件：



主旨：公開閱覽「桃園市中壢區仁愛段1047地號等14筆土地都市更新事業」（內壢第三市場公辦都市更新）公開評選實施者案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。

依據：都市更新條例第13條。

公告事項：

一、公告期間：自110年3月8日起至3月22日止，共計15日。

二、公告方式：

（一）書面：公告於本府住宅發展處公告欄。

（二）網路：公告於本府住宅發展處網站（網址：<https://ohd.tycg.gov.tw>）、營建署都市更新入口網（網址：<https://twur.cpa.mi.gov.tw>）。

三、相關詳細內容請參閱本公開評選文件（草案），如有意見，敬請於公開閱覽截止日前，提供書面意見郵寄至本府住宅發展處（地址：330060桃園市桃園區力行路300號）。

四、受理單位：本府住宅發展處都市更新科（承辦人：周小姐，電話：（03）3324700分機3109）。

市長鄭文燦